**关于举办2023年“善泉杯”学生羽毛球团体赛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丰富广大学生的业余文化生活，经研究决定举办“善泉杯”学生羽毛球团体赛。现将竞赛规程发给你们，请各有关单位做好组队的各项准备工作，积极参加比赛。

附件一：《“善泉杯”羽毛球赛竞赛规程》

附件二：《“善泉杯”羽毛球赛报名表》

泉州师范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23年5月15日

**附件一**

**2023年“善泉杯”羽毛球团体赛竞赛规程**

**一、主办单位：**泉州师范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

泉州师范学院团委会

**二、承办单位：**体育学院

**协办单位：**泉州师范学院羽毛球协会

**三、比赛时间：**2023年6月3日—2023年6月4日

**地点：**泉州师范学院东海校区明德体育馆

**四、参赛对象：**各二级学院羽毛球队

**五、参赛办法：**

**1**、各二级学院限报学生团队一队，每队可报领队一人，教练员一人，运动员8~12人（不足8人取消参赛资格，且其中8人必须为4男4女，剩下替补）。

2、各二级学院的参赛队员必须是本学院有正式学籍的学生。

**六、竞赛办法：**

赛制：

赛程为院级团体赛，每个学院组成一个代表队代表本学院参赛每支代表队由至少8人组成，每位队员限参加一个项目（如：A同学参加了男单，他不可以参加男双或者混双的一项；）届时将对各个学院进行抽签分组，现在小组赛打积分循环赛比赛由男单、男双、女单、女双和混双五个项目组成。比赛项目顺序为男单，女单，男双，女双，混双。五局三胜，即五个项目每场21分决胜负，先赢三场（先赢三个项目的院获胜，剩下的项目不再进行）

此次比赛共有三阶段：

第一阶段：小组积分循环赛

第二阶段：八强淘汰赛

第三阶段：四强赛

团体赛的比赛办法：

第一阶段：分组循环赛，分四个小组，每组设种子队一名，其余按抽签决定，每个小组前两名进入八强。

第二阶段：进入八强的队伍进行小组交叉淘汰赛，胜者组与另一小组败者组进行淘汰赛，胜者出线四强，再进入第三阶段四强循环赛。

本次比赛将采取积分形式，即战胜一个院获得一个大积分。如出现一个小组里大积分相同的情况，则以净胜场次（即赢的单项减去输的单项）来判别胜负。

第一阶段：每个单项采用一局定胜负。采用31分每球得分制，16分交换场地，先到31分者胜。

第二阶段：每个单项采用一局定胜负。采用31分每球得分制，16分交换场地，先到31分者胜。

第三阶段：每个单项采用三局决胜制，21分每球得分制；20平时，领先2分者胜；29平后，先到30分者胜。直至决出前三名,并对表现突出的院队颁发优秀奖。

注意事项：

1. 本届羽毛球赛共设有两阶段的初赛和决赛；赛事项目由男单，男双，女单，女双，混双共五项组成，比赛项目顺序为男单，女单，男双，女双，混双；

2. 各参赛队员在开赛前15分钟到场，入场后可进行自由热身运动；比赛开始后，迟到15分钟的队员视为自动放弃该场比赛，由对方直接获胜；

3.若在一场比赛中有一方弃权，则对方在该场比赛直接获胜；

4.每场比赛有三名裁判：两名边裁，一名主裁判；

5.比赛规则遵守最新国际羽联规则；若有违规现象，参赛队员应听从裁判员的纠正，若纠正两次以上并给予警告者执意不改正，则裁判员有权终止比赛并即时宣布获胜方；

6.在本届羽毛球赛中，若有任何徇私舞弊现象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参赛资格并做通报批评；

7.比赛现场的参赛人员应听从工作人员的安排和指挥，自觉维护现场的秩序正常；不得对工作人员进行诋毁及在现场引起骚乱，如若出现上述情况不听劝者，赛会主办方有权对其警告至取消其参赛资格；若球员对裁判员判决有异议，应和领队及裁判一同找仲裁委员会协商，严禁用非正当手段解决。

8.本届比赛竞赛规程解释权归泉州师范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所有。

**七、录取名次及奖励：**

团体奖：前六名学院，颁发证书及奖杯。

**八、 报名时间及方式：**

（1）各学院采用文件形式报名，将电子档汇总到泉州师范学院羽毛球协会邮箱2604655687@qq.com 。（报名时间截止至5月21日下午）

（2）有疑问欢迎咨询：羽协负责人-程梓恒 手机：15980153398。

**九、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,解释权归校体委。**

**附件二**

**2023年“善泉杯”杯羽毛球赛报名表**

**学院领队 教练 联系电话**

**二级学院盖章处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**年级、专业** | **学 号**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